

参政党成员 角色转换与参政议政

◎ 岳臻 王佑生 于文 /著

JIAOSEZHUANHUANG
YUCANZHENGYIZHENG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参政党成员 角色转换与参政议政

● 岳臻 王佑生 于文 / 著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与参政议政 / 岳臻, 王佑生, 于文著.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2006.11

ISBN 7-5309-4812-1

I. 参... II. ①岳... ②王... ③于... III. ①民主党派—研究
—中国 ②民主党派—合理化建议—研究—中国 IV. D6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8131 号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与参政议政

出版人 肖占鹏

作者 岳臻 王佑生 于文

选题策划 孙丽业

责任编辑 杜平

装帧设计 王焰

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昌黎太阳红彩色印刷公司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32 开(850×1168 毫米)

字 数 189 千字

印 张 10.5

书 号 ISBN 7-5309-4812-1/C·115

定 价 25.00 元

前 言

我们一直想写一本给参政党成员和民主党派工作者看的书。这本《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与参政议政》，从酝酿、讨论到边写边学习边研究，历时近三年，终于完成了。是参政党成员参政议政的现状给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个视角。在写作过程中，我们尽可能贴近参政党成员的实际，力图使他们看了能够熟悉，能够引起思考，能够有所启发。我们在书中根据调查的情况做了一些分析和描述，提供了一些案例供选择参考，根据工作中的体验做了一些阐述，许多内容都是来自参政党成员的实践，我们不过是做了些归纳和挖掘。借此，以飨读者。

角色理论是阐释社会关系对人的行为具有重要影响的社会心理学理论，在西方已经有七八十年的历史了，但是在我们这里还没有被广泛应用。系统的角色理论包括三个方面：一是角色选择，指关于自己和他人角色的设想；二是角色扮演，指按常规的期望显示出来的行为，也就是个人按照他人期望采取的实际行动；三是角色冲突，一个人可以同时扮演多个角色，并能保持各角色间和谐一致，但有时也会发生角色冲突。角色是对

于处在特定地位上人们行为的期待，也是社会群体或组织的基础。当人们进入某一社会地位以后，其价值观念、心理因素都被其位置所限制，其行为举止无不受到社会为这一位置预先安排好的规定所制约，即角色规范的制约。当然，对同一个角色，不同时代、不同社会所规定的角色规范会有所不同。

西方国家的角色理论研究观点不尽相同。人类学和结构功能主义这一派集中研究与社会结构或社会制度中各种地位相联系的权利和义务。主要代表人物是美国人类学家T.帕森斯和R.默顿。R.默顿1936年在《人的研究》一书中给角色以定义，角色是在任何特定场合作为文化构成部分提供给行为者的一组规范。他们还提出了角色丛和角色冲突的概念。角色丛是指围绕着某一社会地位形成的一组角色。角色丛包括两种情况：（1）多种角色集中在一个人身上，如一个人同时承担着母亲、医生、主任、工会会员、兼职教授等多种角色。它主要强调一个人的内部关系。（2）不同角色的承担者由于特定的角色关系而联结在一起，如在医院里，医生、护士、患者、患者家属等聚合在一起形成角色丛。这种角色间的网络关系形成角色结构。由于个人在社会的不同群体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往往需要同时扮演若干角色。当这些角色对个人的期待发生矛盾，难以取得一致时，就会发生角色冲突。角色冲突表现为：（1）个人为自己规定的角色，或个人真正的人格与其他人为地规定的角色有所不同或相冲突，如拙于言表的人担

任着教师角色。(2)人们对某一角色提出了相互矛盾的期待,引起该角色扮演者内心的矛盾冲突,例如领导对下属提出了相互矛盾的期待。(3)个人身兼多种社会角色时,不同角色所要求的行为规范间发生矛盾,使多重角色扮演者无所适从。如作为一个职工,他感到应将手头紧迫的工作任务完成后再回家,但作为父亲,他又感到应准时下班照顾患病的孩子。(4)个人的社会角色改变时,新旧角色的行为规范之间也可能会发生冲突。而提出符号互动论的一派,则着重研究人们形成和扮演角色的积极主动的过程。主要代表人物有G.米德和E.戈夫曼。这派观点认为:人在社会行动中是自觉的,甚至可以操纵自己的行为,通过适当的角色扮演来取得理想的结果。这一派提出的重要概念有“角色扮演”、“角色形成”、“角色距离”等。此外,还有拟剧论学派和完形主义学派等。许多社会学家和社会心理学家通过研究,还在不断地提出新的角色理论。例如Z.布劳在1973年提出了“角色退场”的概念。总之,不管哪个学派,角色理论的研究者都认为,人们时时处处,或多或少地意识到自己在扮演某些角色,通过这些角色,人们相互了解,也了解了自身。

现在,角色理论已应用于各种学科的研究过程中,例如在史学研究中就应用角色原理,为考察、评价历史人物或历史角色提供了新的认识角度和研究途径,形成了角色原理史学方法。

本书的作者不是研究角色理论的,不过是在实践中

认识到人存在着与角色相关的诸方面关系。由于长期与参政党成员接触，从事这方面的工作，感到参政党成员存在着角色转换的问题。书中阐述的内容，纯粹是从实践中深化的认识，作者之前基本对角色理论并不知晓。由于需要把我们的认识比较准确地从理论上进行概括，从实际上进行表述，才对角色理论略加了解。所以本书不是应用角色理论的专著，而是把角色理论与参政党理论研究结合起来的一种尝试。但愿它能为参政党成员的角色转换提供一些帮助。为了使大家具体地了解参政议政得内容、方法，我们从《天津市统战系统第五、六届优秀调研成果汇编》中选辑了11个参政议政的案例，以供参考。在此向有关党派和文章作者表示衷心感谢。

奉献给参政党成员读者的这本书，由于我们学识较浅，水平有限，不一定能表达出我们的初衷，我们真诚地希望专家和参政党成员多提批评意见。

编 者

目 录

引 论 角色转换——参政党成员承担责任的必然 / 001

第一章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内容、实质和途径 / 017

- 第一节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内容 / 017
- 第二节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实质 / 020
- 第三节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途径 / 021

第二章 参政意识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027

- 第一节 参政意识是参政党成员参政行为的主导因素 / 027
- 第二节 参政意识淡薄是影响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首要和关键的因素 / 031
- 第三节 参政党成员参政意识淡薄的原因 / 035
- 第四节 确立和强化参政意识的途径 / 047

001

第三章 参政心理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056

- 第一节 参政动机 / 056
- 第二节 参政态度 / 070
- 第三节 参政的精神状态 / 080
- 第四节 参政习惯 / 084
- 第五节 参政能力 / 087

第四章 参政文化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095

- 第一节 构建参政文化是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需要 / 096
- 第二节 构建参政文化的价值资源 / 100

第三节 参政文化的构成原则、层次和途径 / 119

第五章 参政知识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124

第一节 参政知识是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条件性因素 / 124

第二节 参政党成员为做好参政议政工作应具备的知识 / 126

第六章 参政技能经验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136

第一节 选题方法 / 137

第二节 收集资料的方法 / 156

第三节 整理加工的方法 / 162

第四节 参与渠道与参与方式 / 175

第七章 参政党思想教育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178

第一节 参政党思想教育在为参政党成员履行参政议政职能服务方面存在着不完善和缺憾 / 179

第二节 参政党思想教育应成为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载体 / 185

第三节 以思想教育统领角色转换教育的途径 / 188

第八章 人的现代性与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 / 194

第一节 人的现代化与国家现代化 / 195

第二节 人的现代化与人的现代性 / 206

第三节 人的现代性的特征 / 215

第九章 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环境问题 / 221

第一节 影响参政党成员积极参政议政的外部因素 / 221

目 录

第二节 制约参政党成员参政议政活动的内部因素 / 234

附 件 / 240

后 记 / 322

引 论

角色转换

——参政党成员承担责任的必然

这本书主要是讲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有关问题。读者立刻就会提出疑问，参政党成员为什么要进行角色转换？如果要进行角色转换，向什么方向转换？怎样进行转换？在这里我们先要将前两个问题回答清楚。关于怎样进行角色转换的问题，将在后面的章节里进行探讨。

001

(一)

参政党成员为什么要进行角色转换？在说明这个问题之前要先说明一下什么是“角色”。“角色”原是戏剧中的名词，指演员扮演的剧中人物。20世纪二三十年代美国的学者将它引入社会学、心理学领域，进而发展为社会学、心理学的基本理论之一。我们说人生是个大舞台，生活在社会中的每个人都在家庭和社会中担当着不同的角色。一个组织，一个集体，一个民族，一个国家，都是由不同的人在其中承担着不同的角色，履行着不同的责任。大家为了利益，为了荣誉，为了发展，为了

繁荣,为了富强,都是在一定理念的指导下,构成一种共同的愿望,在不同组织里形成不同的角色,承担着不同的责任,行使着不同的权利,而获取不同的利益。人一切的角色,一切的责任,一切的利益,都是理念的体现。社会角色是一定社会背景中,与人的社会地位、身份相一致的一整套权利、义务和行为模式。它是对于处在特定地位上的人们的行为的期待,也是社会群体或组织的基础。社会中的每个人不仅是在被动地扮演角色,而且积极地参与撰写和修改他的“脚本”,主动地进行角色调整。

现代社会,个人的社会化属性,使得个人存在的角色定位走向复杂、灵活、多变、立体,在不同行为和社会组织背景中的个人出现不同的角色定位,相应地产生不同的角色结构、角色责任等。因此我们可以说,角色的内涵是指处于一定社会地位的个体,依据社会客观期望,借助自己的主观能力适应社会环境所表现出的行为模式。角色的本质是由社会地位所决定的,是社会期望与个体的角色扮演能力之间的统一。角色规范是指社会对某种角色应表现出的特定行为的期待。它作为社会规范的一部分,为人们的角色扮演确定了具体的行为界限。

如果从参政党成员的角度来看角色定位和角色规范的话,我们可以这样理解,参政党成员大多是具有专业背景的知识分子,他们在本专业领域内是有一定造诣的专家、学者、管理人员,其社会角色的定位是专业

人士,与此相关的社会价值也主要体现在专业方面,这是他们发挥作用的主要方面。但作为参政党成员而言,他们的身份不仅是专业人士。当他们加入民主党派以后,其社会身份中又多了一种政治身份,即他们的社会角色是专业人士,而政治角色是参政党的成员、领导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府官员等。这种变化对他们最大的影响就是随之带来的角色转换的问题。因为身份发生的变化,必然带来周围和社会的人们对他们新的期望和要求,这种期望和要求,就是他们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他们也要为其新的身份能够满足社会的期望和责任,进行某种程度的转换,并通过成功的转换实现其政治角色的社会价值。

参政党成员的角色定位和角色规范应该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总格局中,积极发挥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作用,为社会主义各项事业努力奋斗。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对于此前从事专业工作的参政党成员而言,这是一个重大的转变。这种新的政治角色的身份要求他们要具备相应的政治意识、政治觉悟及一定的政治参与技能,以便于实现政治身份所带来的政治责任。也就是说,他们具有了新的角色定位和角色规范。调查表明,并不是每一位参政党成员都能按照这种规范履行自己的责任。相当数量的成员在扮演本职工作的角色时,是合格的专家、学者、教授等,但在扮演参政党成员这个角色时,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却往往力不从心。如,2002年我们对某市一个民主党派市

级组织进行的问卷调查（以下称“某党派”问卷调查）和2003年对某市三个民主党派市级组织进行的问卷调查（以下称“三党派”问卷调查）中，关于为民主党派组织撰写参政议政材料的统计显示，某党派分别有90.3%、59.1%和72%的成员未为党派中央、党派市委会和党派区委会撰写过参政议政材料；而三党派问卷调查中，有56%的成员五年来未为党派组织撰写过或仅撰写过一篇参政议政材料。这些成员从业务专家到参政议政的行家里手，显然还需要经过一个角色转换的过程。这就是我们提出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问题的现实依据。

参政党成员角色的政治责任是与参政党履行的职能密不可分的。那么，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与参政党建设是什么关系呢？我们知道，参政党的性质是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拥护社会主义事业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是进步性与广泛性相统一、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治组织。参政党整体的进步性、广泛性与成员个体的进步性、广泛性是辩证统一关系。参政党整体的进步性、广泛性，集中表现在参政党的性质和特点、所承担和完成的历史使命和在社会发展进程中的作用。参政党只有在整体上坚持了这种进步性、广泛性，成员个体的所作所为，才能与历史发展的方向相一致，也才能在民族和国家的大局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另一方面，参政

党的进步性、广泛性，又要以成员个体的进步性、广泛性为基础，通过成员个体的作用体现参政党的进步性、广泛性。参政党的所有政治主张，需要通过各级组织和广大成员的实际行动付诸实践；参政党与群众的联系，要以广大成员为桥梁；参政党的社会影响力，要以每一个成员的形象来树立；参政党履行参政议政职能，也要由各级组织或成员的具体能力表现出来。如果参政党成员不能很好实现角色转换，就会影响到参政党整体作用的发挥。所以可以说，参政党整体的作用与参政党成员个体作用的发挥是辩证统一的关系。

(二)

我们再来进一步探讨参政党成员为什么要实现角色转换的问题。

可以明确地讲，参政党成员要实现角色转换是由我国政党体制内参政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所决定的。1989年12月，《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第一次明确了我国各民主党派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参政党地位。2005年5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意见》，又再次从制度的角度确定了民主党派的参政党地位，这两个重要的文件成为参政党成员政治角色的政策依据、制度依据和行为依据。

通过明确参政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参政党成员

应该准确把握民主党派自身的性质和要求，熟悉和了解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内容和要求，明确自己的角色责任。不管每个成员是有能力承担他的角色责任，还是无能力承担他的角色责任，这都是他的责任，这是客观存在的，不可以模糊的。为了适应这样的要求，参政党成员要学会理解角色的含义，这样才能够去承担好角色的责任，如果他连角色本身的含义都没有理解好，又如何能够让他去承担责任和义务呢？也只有理解了角色的含义，才好去行使参政党成员角色责任具有的权利。参政党成员的角色责任是，要发挥自身在本专业、本岗位的优势，围绕经济建设的中心，围绕构建和谐社会，自觉服务于我国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围绕与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重大问题，有序地进行政治参与。同时要密切联系群众，深入社会实际，调查研究，积极献言献策，增强参政议政的能力。为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服务，做到参政议政为民，参政议政兴国。

民主党派作为参政党，与群众团体、学术团体、联谊会、同乡会不同，它与这些组织的最大区别就是通过自己特定的组织活动，去参与和实施政治影响。具体说就是要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如果参政党及其成员不能在这方面表现出自己的智慧、水平和优势，就不能说作用得到了充分发挥，就不能说尽到了政治责任。也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是参政党的基本政治职能，也是参政党自

身固有的，区别于其他类型政党的根本属性。如果参政党失去了这一职能和根本属性，就失去了自身存在的价值。这就要求参政党成员要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各类活动中，明确自己的角色定位，体现自己的角色责任。

在我国，各种各样的政治组织、社会群体都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不同的组织如何以不同的方式和渠道为社会主义服务，都有一个找准位置、发挥作用的问题。参政党区别于其他团体独立存在的价值，就是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搞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相对于一般的社会团体，政党由于同政权紧密联系，因此它不是一般的民意表达工具，它是附带压力的，从这个意义上讲，参政党也是一种最有效的政治表达工具，是具有政治参与意识的参政党成员确定其政治地位，实现自身价值的有效途径之一。

总之，参政党成员要为参政党履行参政议政职能服务，这是参政党成员角色转换的根本要求和目标，是参政党地位的必然要求，是参政党积极履行自己的职能并广泛参与各项社会活动的基础。一个参政党影响社会政治的综合能力的水平高低，直接影响到参政党自身在社会政治领域的参与程度及其影响力。也可以说参政党在社会中的影响力与其参政议政的能力及水平成正比，与参政党成员参与程度、社会形象成正比。